

证券代码：874291

证券简称：孚迪斯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孚迪斯石油化工科技（葫芦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孚迪斯石油化工科技（葫芦岛）股份有限公司因充分考虑目前的经营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结合当前的市场环境以及行业发展趋势，为了进一步专注于业务发展，提升经营管理效率，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26日、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于2025年11月6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孚迪斯石油化工科技（葫芦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10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制定保护异议股东权益的措施，并于2025年9月26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于2025年11月20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24）、《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25）。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截止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在册股东共 24 名，其中 23 名股东出席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表决通过了有关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

本次终止挂牌异议股东共 1 人，该名股东与公司就股份回购事项暂未达成一致，若其在回购期限内仍有回购意向，回购义务人仍负有回购股份的义务，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股票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车作翊

联系电话：0429-7890555

邮箱：fudis_007@163.com

联系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十路 8 号孚迪斯石油化工科技（葫芦岛）股份有限公司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孚迪斯石油化工科技（葫芦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孚迪斯石油化工科技（葫芦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